商标初步审定公告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商标法》第二十八条之规定，下列商标初步审定，予以公告。异议期限自2025年10月28日至2026年01月27日止。

第 86163571 **号**

申请日期 2025年06月26日

商　　标

潮汕春哥

申 请 人 广州市群堂金商贸有限公司

地　　址 广东省广州市荔湾区东沙大道16号3490铺

代理机构 山东金榜知识产权代理有限公司

核定使用商品/服务项目

第37类：建筑物维护和修理；建筑物施工；冷冻设备的安装和修理；清洁运载工具；木工服务；防盗报警系统的安装与修理；机械安装、保养和修理；修保险锁；干洗；消毒